



股票代码：002737

股票简称：葵花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9-024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李海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李海美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李海美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号码：0451-82307136

传真号码：0451-82367253

电子邮箱：2101474806@qq.com

联系地址：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路18号

邮政编码：150078

备查文件：

李海美女士简历

特此公告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3月20日

附：

李海美女士简历

李海美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87 年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自2014年进入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，曾任公司证券部主管、证券部经理，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海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以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